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和义务，现就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仲人前先生、孙娜女士及董事长李临先生3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委员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专业资格的孙娜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的成员资格和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名称
1	2020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0年3月16日	1.《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4.《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主要税种及纳税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5.《关于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	2020年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0年8月31日	1. 《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专项说明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纳税及税收优惠专项说明的议案》
			5. 《关于公司申报财务报表与原始财务报表差异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一）审核与评估公司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从专业角度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了监督。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与公司聘请的年度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和评估，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财务、内控等方面的汇报，并就预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年度审计整体工作情况、内控评价工作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充分交流并达成一致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报告进行认真审议，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做到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对公司内审工作的指导与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及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监督，对内部审计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检查和评估，认真审阅公司的内审部门工作计划，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推动了公司规范运行。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内审工作开展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指导与审阅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加强和完善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和管理工作，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经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运行情况符合相关监管部门对于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根据环境变化和公司需要，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确保内控体系与公司发展相适应。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协调公司管理层、审计部、财务部、证券事务部等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了良好沟通，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相关工作，促进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

（六）对公司关联交易等其他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业务所需，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四、2020 年度履职情况总结

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促进了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

2021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对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的协调，促进公司财务相关事项的规范化，促进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更加完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年5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履职报告》的签署页）



李临



仲人前

孙娜

2021年5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履职报告》的签署页）

李临

仲人前



孙娜

2021年5月24日